

# Capacity Waivers for Family Home Providers (家庭住房提供者服务人数限制豁免)



## 什么是“家庭住房提供者服务人数限制豁免？”

Washington 州法 RCW 第 43.216.692 条允许家庭儿童保育服务提供者在满足 WAC 第 110-300-0358 条所述要求并获得经批准的 DCYF 豁免后，为 12 名以上儿童提供保育服务。

## 申请的总服务人数限制

提供者可以申请豁免服务人数限制，以便为 12 名以上，16 名以内儿童提供服务。

## 儿童年龄

请包括您愿意接收来接受保育服务的儿童的最小到最大年龄（不仅仅是目前接受您提供的保育服务的儿童）。

## 2 岁以下儿童

您希望接收的 2 岁以下儿童总数。但此豁免确实规定了接收的 2 岁以下儿童不得超过 6 名之限制。

## 必须有相关经验

您必须有至少三年担任持证家庭住房儿童保育服务提供者、中心主任、计划主管、班主任或类似职务的经验。

## 必须接受相关教育/培训

您必须持有经 MERIT 验证的 Washington 州短期证书或等效证书才具备资格。此外，您的工作人员中必须有另外一个人持有经 MERIT 验证的初始证书或等效证书。

## 当地市/县区划要求：

示例 (各地要求各不相同)：

- 住房必须接受县或市的检查，确保其符合要求
- 获得许可的喷水灭火系统 (大多数市和县)  
*我们建议您着手研究如何满足此要求，因为这可能需要找承包商*
- 必须在厨房安装感温火灾探测器
- 出口路线照明系统必须在停电后立即自动打开

## 必须提供室内空间

- 必须为每个儿童 (无论年龄大小) 提供 35 平方英尺的儿童保育服务空间，并且该空间必须事先获得 DCYF 许可。
- 此外，对于服务人数限制内的每名 2 岁以下儿童，您必须额外提供 15 平方英尺的儿童保育服务空间，并事先获得 DCYF 许可。
- 签发儿童保育服务许可的工作人员可以测量面积，确保空间充足。

## 必须提供室外空间

- 必须为每个儿童 (无论年龄大小) 提供 75 平方英尺的儿童保育服务空间，并且该空间必须事先获得 DCYF 许可。
- 如果您没有按照要求提供室外空间，您可以在“*人员配置计划和空间用途*”部分提交一份关于如何轮换儿童游玩的书面计划。

## 必须提供厕所和水槽

对于年龄足够大，能够使用卫生间的人员，每 15 名必须有一个厕所和一个水槽可用。该人数包括服务场地的所有住家成员、工作人员和儿童。在未经许可的空间，工作人员和住家成员可以使用厕所和水槽，但接受儿童保育服务的儿童不得使用。DCYF 需要您确定其他厕所和水槽的位置，以及您满足工作人员需求的计划。请在“*人员配置计划和空间用途*”部分提交一份关于您如何管理厕所和水槽的书面计划。



Washington State Department of  
**CHILDREN, YOUTH & FAMILIES**

## 化粪池系统验证

如果儿童保育设施使用了化粪池系统，则需要接受公共卫生检查员或其他合格化粪池系统检查员的验证，证明您的系统能够处理包括住家成员、工作人员和要求的儿童人数限制在内的总人数的粪便。

## 计划要求

家庭住房儿童保育服务提供者必须提供充足的物品，以满足参与该计划的每个儿童的需求：

- 物品存放柜/个人储物柜
- 玩具
- 午睡垫/婴儿床
- 游戏
- 婴儿床/婴儿玩耍护栏/婴儿游戏床
- 学习材料
- 婴儿一体桌椅
- 室外设备
- WAC 第 110-300 条规定的其他物品

## 应急准备

您的应急准备计划可能需要根据接受保育服务的儿童数量变化及时更新。如果进行了修订，请向签发儿童保育服务许可的工作人员发送一份更新计划供其审批。

## 人员配置计划和空间用途

您可以在此部分详细说明需要额外澄清或批准的项目，例如必须提供的厕所和水槽、户外游戏等。

## 申请服务人数限制豁免：

- 获取当地市/县批准的《家庭住房儿童保育服务人数限制豁免检查清单》：  
[https://www.dcyf.wa.gov/forms?field\\_number\\_value=10-019&title=](https://www.dcyf.wa.gov/forms?field_number_value=10-019&title=)
- 通过提供者门户提交获批的检查清单和服务人数限制豁免申请表。

### 如果我有疑问，应该联系谁？

请联系当地儿童保育服务许可办公室或儿童保育服务许可人。

## 重要链接

RCW 43.216.692: <https://app.leg.wa.gov/rcw/default.aspx?cite=43.216.692#:~:text=The%20department%20may%20waive%20the,not%20more%20than%2012%20children.>

WAC 110-300-0358: <https://app.leg.wa.gov/WAC/default.aspx?cite=110-300-0358>

短期证书或等效证书: <https://www.dcyf.wa.gov/services/early-learning-providers/qualifications/child-care-providers>

MERIT: <https://apps.dcyf.wa.gov/MERIT>

WAC 110-300: <https://app.leg.wa.gov/wac/default.aspx?cite=110-300>

应急管理计划: <https://app.leg.wa.gov/WAC/default.aspx?cite=110-300-0470>

儿童保育服务许可办公室: <https://dcyf.wa.gov/find-an-office/el-offices>

## 家庭住房早期学习计划服务人数限制图表 13+ 服务人数限制豁免

参考 WAC 第 110-300-0358 条

年龄/年龄段	最大人员配置比例	年龄段动态	2 岁以下儿童人数限制
2-12 岁	1:8 如果接受保育服务的儿童有 13 名或以上，则配备至少两名工作人员 (包括被许可人)	2-12 岁多个年龄的儿童	无 2 岁以下儿童
出生到 12 岁	1:6 如果接受保育服务的儿童有 13 名或以上，则配备至少三名工作人员 (包括被许可人)	至少有两名 2 岁以下儿童可以独立行走	6
		至少有一名 2 岁以下儿童可以独立行走	5
		没有 2 岁以下儿童可以独立行走	4

如果您是一名残疾人，并且担心您根据《美国残疾人法案》享有的权利，请访问 [www.dcyf.wa.gov/publications-library/HR\\_0012](http://www.dcyf.wa.gov/publications-library/HR_0012) 查看刊物《禁止歧视公告》(HR\_0012)，了解有关如何在线提出投诉的更多信息和说明。

倘若您希望以其他格式或语言免费获取本刊物副本，请致电 1-800-723-4831 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communications@dcyf.wa.gov](mailto:communications@dcyf.wa.gov) 联系 DCYF Constituent Relations (DCYF 关系协调员)。

DCYF PUBLICATION LIC\_0063 CHS (01-2025) Chinese Simplified